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基金单笔最低定投金额限制的公告

为了向投资者更好地提供服务,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8 年 6 月 6 日起,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单笔最低定投金额限制。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调整方案

1、自 2018 年 6 月 6 日起,下述适用基金单笔最低定投金额限制由 100 元调整为 10 元,各销售机构可根据业务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单笔最低定投金额。如果销售机构业务规则规定的单笔最低定投金额高于 10 元,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投资者办理相关业务时,请遵循销售机构的具体业务规定。

2、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A 类: 005358	东方阿尔法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5359	

本调整方案所涉及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公司将在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更新中作相应调整。

二、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930-6677

公司网站: www.dfa66.com

三、重要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东方阿尔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六日